

# 104學年度進修部畢業生注意事項

親愛的畢業班同學您好，首先恭喜您順利完成人生的一大目標，為方便儘速辦理領取學位證書，

請您配合下列作業：

請各班幹部公告傳閱

詳閱進修部最新消息

## 一、暑期重補修注意事項：

1. 暑修已於105年3月16日進修部網頁公告
2. 暑修上課教室於開課前一週公佈，請查看進修部網站最新消息。

## 二、本屆因故未能畢業或延修同學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尚須補修學分者，105學年度第一學期延修生預計註冊時間為9/6(星期二)15:00至20:00至進修部教務組辦理選課及繳費手續(另發延修生註冊須知)，依學則第三十七條第一款(附設專科部第三十二條第一款)規定：逾期未註冊者，應令退學。
2. 依學則第三十七條第三款(附設專科部第三十二條第三款)規定：修業期限屆滿得延長修業年限二年，仍未修足所屬系科規定應修之科目與學分者應予退學。

## 三、應屆畢業生辦理就學貸款還款應注意事項，請申貸者注意：

1. 學生辦理就學貸款應於各階段學業完成後(在職專班為畢業當年即須本息攤還)，滿一年之日開始計息還款。
2. 就學貸款還款及異動相關說明請至學校進修部網頁/左邊點選就學貸款與減免請詳內容。
3. 畢業後還款之注意事項，請參閱「臺灣銀行就學貸款入口網」說明以明瞭自身之權益。
4. 如有疑問可向進修部學務組就學貸款承辦人詢問，電話22733567#723。

## 四、畢業生離校手續：

1. 向圖書館借閱書刊者，請於離校前歸還。
2. 兩吋相片一張(未繳交者請補交，張貼於學籍卡用)。
3. 學業優秀獎學金畢業班第二學期成績不採計，亦不發放獎學金。
4. 如畢業學分合格，請本人依下列規定時間領取學位證書。

適用對象	領取時間	系科	領取地點	系科	領取地點
應屆畢業生 (參加畢業典禮學生)	6月5日畢業典禮當日，畢業典禮結束後，請依各系科規定地點領取。 學生證說明： 若為紙本學生證需繳回，悠遊卡檢視後無須繳回，學生身份自動過期，若遺失需檢驗身分證。	資工	電資-208 教室	不動產	二技 705 教室 二專 703 教室
		機械	機械系各班導師	空設	空設系科辦公室
		電子	電資-403 教室	企管	企管系科各班導師
		電通	思賢-102 教室	應英	商學管 606 教室
		餐旅	餐旅系科房務教室	休閒	休閒系科辦公室
		廚藝	廚藝系科示範教室	營建	土木-208 教室
應屆畢業生	未參加畢業典禮 6月6日(星期一)起至 6月15日(星期三)	會展	會展-201 教室		
隨班附讀生	七月 15 日以後	進修部教務組辦公室 週一至週五			
修畢暑一梯	八月 15 日以後	下午 3:00 至晚上 8:00			
修畢暑二梯	九月 15 日以後	暑期休假停止上班日期：請注意進修部最新消息公告			

※請妥善保管，若畢業證書遺失需補發者請備：1. 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2. 身分證正面影本 3. 工本費100元

4. 領取時間原則一週。

進修部教務組105.04.21